

# 约翰福音 第11章

2025年7月13日

## 读经 约11：1-6

11:1有一个患病的人、名叫拉撒路、住在伯大尼、就是马利亚和他姐姐马大的村庄。11:2这马利亚就是那用香膏抹主、又用头发擦他脚的、患病的拉撒路是他的兄弟。

11:3他姊妹两个就打发人去见耶稣说、主阿、你所爱的人病了。11:4耶稣听见就说、这病不至于死、乃是为神的荣耀、叫神的儿子因此得荣耀（原文是“被尊荣”）。

11:5耶稣素来爱马大、和他妹子、并拉撒路。11:6 听见拉撒路病了、就在所居之地、仍住了两天。

## 拉撒路病了！

1、拉撒路，是“一个患病的人”，他是马大、马利亚姐妹俩的兄弟。这里传达的信息是：在耶路撒冷城外、橄榄山下的伯大尼村，有一个家庭，**拉撒路是这个家庭的一员**。

2、插叙：马利亚是谁。【因为马大不用介绍，在对观福音讲过主耶稣与她的互动（路10：38-42）】显然，这是一个时间上倒置的插叙。目的是——

3、打发传信的人来的时候，拉撒路的情况如何？姐妹俩的心意如何？

请试想：两姐妹向主的呼告是：“主啊，你所爱的人病了！”【她们不是说“求主快快施恩拯救！”】

马大、马利亚差人找主，相信应该有什么样的结果？（1）主能救拉撒路；（2）主必快来。

当主的作为与人的期望完全不同的时候，人的反应会是如何？

## 拉撒路病了！

主耶稣说：“这病不至于死，乃是【然而】为了神的荣耀，叫神的儿子因此得荣耀。”

请尝试理解——主耶稣这句话，要表达的是什么意思？

主耶稣的话，容易听得懂吗？听得懂又容易接受吗？能接受又可以情愿摆上吗？

第6节“听见拉撒路病了，就在所居之地仍住了两天”。原文直译：“于是当他听见，他生病了，那时他反而停留，在那他住的地方，两天。”

【经文中的 5-6 节，正是对第4节所表达的主耶稣旨意而显出的作为】

请思想：

为什么主耶稣“爱”拉撒路却不去救他？你理解的爱应该有什么样的表现？主耶稣有意多等两天，这“爱”是一种在什么意义上的爱？

当主的作为与人的期望完全不同的时候，人的反应会是如何？

门徒们对主耶稣的作法会有什么想法？他们怎么认识这个情况？